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2)

董事更替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太古地產」或「公司」）董事局宣佈以下更替：

- (1) 白紀圖先生已辭任董事局主席及常務董事；及
- (2) 史樂山先生獲委任為常務董事，並獲選為董事局主席，接替白紀圖先生的職務，

上述辭任、委任及選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生效。

白紀圖先生已確認，他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其離職而須知會公司股東的事宜，並確認其呈辭乃基於其退休。他並確認，他並不知悉與公司董事局有任何意見分歧。白紀圖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公司董事，董事局謹此對其於過去十一年的卓越貢獻及英明指導表示衷心感謝，並致以誠摯的祝福。

史樂山先生現年五十七歲，於一九八零年加入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太古」）集團，曾派駐集團在香港、美國及泰國的辦事處。他現為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太古集團」）、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太古公司」）及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國泰航空」）董事及太古飲料有限公司主席。他已獲委任為香港太古集團、太古公司、太古地產、國泰航空及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主席，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起生效。他持有哥倫比亞大學及劍橋大學經濟學學位。

根據公司的公司章程，史樂山先生將任職至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屆時可參與選舉；之後將於通過普通決議案獲選後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可候選連任。史樂山先生已與公司簽訂聘書，該聘書構成一份服務合約，期限直至他將告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而合約期限將通過選舉／重選按次續約三年。

史樂山先生乃根據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告所提述的服務協議，由太古集團借調至公司工作。

史樂山先生並無持有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釋義）。

如上所述，史樂山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太古集團及太古公司主席，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起生效。香港太古集團為太古集團旗下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並為太古公司的控股公司，而太古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 82%。除此以外及除作為太古集團僱員外，史樂山先生概與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關。

太古集團僱用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金，是以能在競爭激烈的國際市場中吸納、激勵及保留高質素人材為釐定準則。史樂山先生的薪酬也是按照這個政策釐定的。

史樂山先生的年薪連同各項津貼為港幣 10,167,100 元，並可收取按表現發放的花紅，有權享有其他實質福利和參與公積金計劃。史樂山先生獲提供房屋福利。

除上文所述外，並無其他有關史樂山先生的資料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知會公司股東。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 白紀圖（主席）、郭鵬、劉美璇、白德利、何祖英及安格里；
非常務董事： 何禮泰、喬浩華、林双吉及施銘倫；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 柏聖文、陳祖澤、包逸秋、馮裕鈞及廖勝昌。

承董事局命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